

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「112 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」

適應體育教學研習

一、 依據：112學年度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計畫。

二、 目的：

- (一) 增進教師對社群規劃認識，經由教材示例及課程教學設計分享與討論，使教師彼此切磋適應體育課程教學方法，形成教師同儕專業學習社群，增進教師教學知能。
- (二) 邀請適應體育相關領域教師共同參與社群活動，以擴展教師的專業視野。
- (三) 社群成員能互為請益觀摩學習，透過共同備課產出教案、公開觀課教學實踐及共議課程，並參照觀課成員回饋分享與授課教師自我省思，強化教學效能。

三、 辦理單位：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。

四、 研習地點：本校視聽教室/體育館（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-花蓮縣吉安鄉中山路二段2號）。

五、 參加對象：花蓮縣公私立高中職學校教師，每場次共40名（報名參加人員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）。

六、 研習日期及課程內容：詳細日期及課程表如下說明。

日期	時間	主題	地點
112/08/25(五)	13:00-15:00	適應體育在教育現場的執行	視聽教室
	15:00-16:00	適應體育課程實作演練	體育館
報名網址	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_login.php?id=576895		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，完成報名手續。

(二)參加本研習人員請配合量測體溫，依衛福部公布之最新規範配合辦理；如有自主健康管理或有呼吸道感染症狀(如：發燒)等情形者，請勿出席。

(三)聯絡人：邱怡菁組長，聯絡電話 03-8544225 轉 303。

八、研習時數：依實際參加時數核發。

九、請參加人員所屬單位准予報請公(差)假出席研習。

十、經費來源：本計畫經費由本校 112 學年度高中職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獎勵：辦理本項活動相關人員，依權責並視其績效給予敘獎。

十二、本研習之實施計畫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